

交通紀實

中華民國五年十月

許世英著



交通紀實序

國家文野視乎交通發達者必強幼穉者必弱此一定不可移之公例也吾國路綫延布纔及萬里郵電未能普及航業更無足稱者處今之世當今之時縱夜以繼日以圖之而猶不足與空中交通海底交通事業發展之歐美各國並駕齊驅况乎却步以追前人哉鄙人承乏交通急思整理雖學識不足以有爲而事事公開時時惕勵之心則未嘗一日去諸懷語曰前事不忘後事之師爰屬員司將歷年交通情形摘要編之名曰紀實置之座右庶幾多識往事以爲進步改良之助并以享諸世人俾共知交通之實也

中華民國五年十一月秋浦許世英識

叙

西哲恒言欲圖國家富彊須實行交通政策蓋交通事業直接間接無不影響於國勢故覬國之彊弱恒視交通事業之發達與否爲衡中國數十年前幾不知交通事業爲何物更何有於政策同光以來智創巧述及至今日乃得廁於世界交通統計表中雖成績未占優美而今昔固迥不相侔矣

以政策言之政府經營交通事業自小而大由附設機關時代遞進而爲獨立機關時代將更進而爲普設機關時代以中國土地之廣人民之衆僅此寥寥之交通機關固未足抗衡歐美然而經營蓋亦有年矣

夫交通事業與經濟狀況有邛距之關繫今日之四政非所謂路郵電航耶就行政言路郵電航政府當有擴充維護之職務就歷史上觀之航政一項尙未發達不生重大問題其路郵電三者與經濟狀況莫不有息息相關之故質而言之與其名之曰交通事業不若名之曰經濟事業尤較當也

路恃外債爲來源郵則借財異國因而受外人之牽制馴致不能有完全振興改革之權支出日增漏卮莫塞累年虧折保息無方剝肉補瘡借債還債是交通賴經濟而生存今竟爲經濟所束縛而莫能發展吁可慨已

今欲振興交通須以政治之眼光運用經濟之手腕直接維持國家之經濟使交通之營業得以擔負交通債款之本息更以餘力增加國庫之收入間接擴張國民之經濟使交通事業所展市之地即社會事業所發達之地國民之經濟日裕卽國家之經濟日裕不特已有之路電郵政得以普及卽一無憑藉之航業亦將飛突猛進一日千里是以前之交通事業因經濟束縛而莫能發展者以後之交通事業將因經濟之輔助而日進于無窮矣

黻煒以今年七月佐理交通瞿然於事業之繁曠夙夜皇皇以求其故益憬然於經濟勢力之沈博足以扼其吭而拊其背乃與郎官蒐討吏牘成交通紀實以諭同人張皇補苴不敢不勉竊願覽者之共喻斯悵也

中華民國五年十一月黃岡王黻煒靈希甫識

交通紀實 叙

交通紀實

一路政

甲借款築造各路

第一已成鐵路

第二未成鐵路

乙本國自辦各路

丙收歸國有各路

二郵政

三電政

甲電報

乙電話

丙無線電報

路政沿革

甲 借款築造各路

第一 已成鐵路

一 京奉鐵路

本路創始於前清光緒三年由塘山開平礦務局唐景聲總辦稟准直督李文忠公建築自塘山至胥各莊路綫長僅二十里專供該公司運煤之用七年竣工十二年自胥各莊展線築至蘆台設開平鐵路公司以管理之十三年改爲中國鐵路總公司發行股票五十六兩年西綫展至天津東綫展至開平古冶爲純粹商辦時期十七年奉旨以官款建築由古冶至山海關之鐵路二十年將天津古冶間商辦路收歸國有歸併總公司管理二十四年督辦山海關內外鐵路大臣胡燏棻向英國中英公司訂立借款合同借英金二百三十萬磅以供展長路線至新民廳并築溝營支路之用該支路自溝帮子起至營口止計長一百二十七里二十八年由直隸總督袁世凱等與英國公使訂立交還關內外鐵路章程收回庚子年英國武員所續築通州至正陽門及永定門之軍用鐵路歸中國政府管理三十三

年外務部與日本公使訂立合同收買日本建造新奉間之軍用鐵路三十四年郵傳部鐵路總局局長梁士詒訂新奉鐵路續約允將京奉鐵路遼河以東本路所需款項之半數向南滿鐵路會社籌借日金三十二萬圓續成全路北京奉鐵路自開辦以訖成立之大概情形也至民國四年交通總長梁敦彥向中英公司訂立短期借款借規銀二百十萬兩係用本路名義暫行商借用什津浦浦信寧湘各路墊款利息并充本路豫算內各項費用非本路建築之借款也路綫起北京訖奉天計長二千一百九十五里總局設在天津係山海關內外第一要路商貨之盛旅客之多爲各路冠其營業及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一千五百四十二萬五千九百九十八元支出共九百〇〇七千〇七十一元兩抵盈餘六百四十一萬八千九百二十七元茲將京奉新奉兩項外債詳列如左

(一) 京奉鐵路借款

借款名稱

關內鐵路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即西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

胡燏棻訂合同光緒二十

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即西一九〇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袁世凱胡燏棻與英國公使商訂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關內外鐵路交還以後章程光緒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即西一九〇八年三月二十
十五 梁士詒訂立了結京奉鐵路撥項合同

借款用途

(一)還津榆津盧路所欠各外國銀行款(二)天津山海關各路添設
工程車輛(三)建造中後所至新民廳路及營口支路見合同第一條撥項
合同第七條及約定
條款第一
款

起債總額

英金二百三十萬磅見合同
第一條

年利

五釐見合同
第十條

實收價格

九成見合同第
十二條

實收總數

英金二百零七萬磅

擔保品

北京山海關豐台正陽門及北京通州各鐵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三
條交還章程

借款年限

第四款報項合同第一
款及約定條款第三款
四十五年見合同
第九條

還本分期 自第六年起勾分四十年歸還凡四十期見合同第九條

還本始期 清光緒三十一年八月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三十三年八月一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即每百磅給五先令 見合同第八條

已償還數 英金六十九萬磅

未償還數 英金一百六十一萬磅

(二) 新奉鐵路借款

借款名稱 新奉鐵路遼河以東綫借款見細目合同首段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一日即明治四十年四月十五日 那桐瞿鴻機唐紹儀訂協約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九日即明治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梁士詒訂續約宣統元年七

月初三日即明治四十二年八月十八日 盧祖華訂細目合同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借款用途 改造新民屯至奉天鐵路遼河以東綫所需資金之半數見協約第一款

起債總額

日金三十二萬元 見續約第一款細目合同第一條

實收價格

九三

實收總數

日金二千二十九萬七千六百元

擔保品

本路遼河以東一段產業及進款 見協約第三款二項

借款年限

十八年 見協約第三款甲項細目合同第三條

還本分期

自借款之日起十八年內均分三十六期還清 見細目合同第三款

還本始期

宣統二年陽歷三月十四日

還本終期

民國十六年九月十四日

已償還數

日金十一萬五千五百五十五元五十三錢

未償還數

日金二十萬零四千四百四十四元四十七錢

(三) 中英公司短期借款

名稱

中英公司短期銀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四年 即西一九一五年 十二月四日 梁敦彥訂憑函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借款用途

撥付華中鐵路有限公司之津浦浦信兩路墊款利息及中英公司之寧湘鐵路墊款利息俱結至民國四年十月底止並充京奉鐵路豫算

內各項費用

見憑函第五條

起債總額

規銀二百十萬兩

見憑函第一條

年利

七釐

實收總數

規銀二百十萬兩

擔保品

以京奉鐵路餘力除去京奉鐵路滬杭甬及滬楓鐵路清還抵欠三種

借款應付本息外之盈餘

見憑函第四條附件

年限

四年

見憑函第三條

還本分期

自民國六年起三年間六期還清

還本始期

民國六年六月八日

還本終期

民國八年六月八日

附查京奉經至民國四年底止資本收入

- 一 政府資金二千三百九十萬三千三百九十二元五角七分
- 二 內國股票一百三十八萬四千一百四十二元
- 三 英國借款二百二十萬磅合洋二千七百六十萬元
- 四 日本借款日金三十二萬元合洋三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二元
- 五 盈餘提出增建產業九百六十一萬〇七百七十七元五角八分共收入六千二百八十七萬五千三百九十四元一角五分

其中規元二百十萬兩借款一筆因非用於該路故不能列入資本帳內但該路帳冊經庚子之變一律被焚詳細數目無以查悉後由該路比較京奉津浦等路將全路股價始悉該路資產資金實爲五千八百九十一萬一千六百三十七元相差之數或因折合虧耗或因他項損失致達四百餘萬元之鉅似可列爲虧耗仍應以五千餘萬元爲準也

又光緒十三年發行股票之數想係內國股票一欸至十七年官欸及二十年收回商路之

數皆無從查悉合併注明

一一 京漢鐵路

本路倡議於張之洞成就於盛宣懷延亘三省貫通南北原從蘆溝橋起點定名蘆漢庚子之後更延長至北京故改名京漢爲中國現在路線中之最長者當創議之始擬歸商辦以集股不易收效無期乃由張之洞奏保盛宣懷總理其事自盛任事後即議撥用部款一十萬兩并指撥南北洋存款三百萬兩招商股七百萬兩不敷之數再以借款足之前清光緒二十四年由直鄂兩督會同中國鐵路總公司督辦與比公司訂立合同除總公司已有成本一十三百萬兩外借用英金四百五十萬磅並委比公司任建築工程事三十一年盛督辦與比公司續訂小借款法金一千二百五十萬法郎爲續成本路及各支路之用卽於是年全路通車約長二千六百三十里起北京訖漢口爲腹地交通之要路然以借款合同關係權不我操諸多窒礙遂於三十四年由郵傳部向匯豐匯理兩銀行訂立合同借英金五百萬磅以八成償還比款以二成興辦實業並不以本路爲擔保再由部發行京漢贖路公債一千萬元售於英倫敦菲色爾公司者計五百萬元合英金四十五萬磅售於日本正金

銀行者計二百五十萬元合日金二百二十萬元經英倫敦非色爾公司及密德綸銀行合購者計二百十六萬元左右合英金十九萬四千四百磅其餘之票售諸中國商民遂將比公司兩次借款完全償清所有前與該公司所訂之合同一律取消同時並將中國原有之新易枝路併於本路宣統三年由郵傳部向日本正金銀行計借日金一千萬元償還本路借用度支部官款暨其他各種用款本年八月向德華銀行借用九十五萬元此爲本路開辦以來商借外債之大概情形也據民國四年份統計營業及歲計收入共一千七百二十三萬七千九百五十元支出共一千〇九十六萬八千三百七十八元兩抵盈餘爲六百二十六萬九千五百七十二元茲將本路現負各種外債詳列如左

(一) 整興實業借款別名收回京漢鐵路資金借款

借款名稱

滙豐匯理銀行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先緒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 即西一九〇八年八月十八日 陳璧吳郁生沈雲沛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匯豐銀行
法國匯理銀行

借款用途

以八成在歐洲預備補足還鐵路借款以二成辦實業 見合同第一款

起債總額

英金五百萬磅

年利

第十五年前五釐
第十六年後四釐半

見合同第三款

實收價格

九四

實收總數

英金四百七十萬磅

擔保品

浙江房酒常契各捐新舊鹽斤加價江蘇鹽斤新案加價及房捐湖北
川淮鹽新舊加價及各煙酒糖稅田房契稅直隸烟酒雜稅及運庫均
價鹽斤新案加價等各種雜項進款共庫平銀四百二十五萬兩爲限

見合同
第七款

年限

三十年 見合同
第二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凡二十期勻還

還本始期

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
第四款

(二) 京漢贖路公債甲項

名稱 收贖京漢鐵路公債

簽訂日及簽訂人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即西一九一〇年八月一日 李佳方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倫敦敦菲色爾公司

借款用途 收贖京漢鐵路 見章程第一條

起債總額 英金四十五萬磅 票面總額五百萬元見合同首改及第一款乙項及第三九款

年利 七釐 見章程第二條合同第一款兩項

實收價格 九七五 見合同第六款

實收總數 英金四十三萬八千七百五十鎊

擔保品 京漢鐵路餘利

借款年限 十二年 見章程第七條附章第二十條

還本分期 自本公債發行之日起第八年至第十二年分五年還清 見章程第七條附章第二十條

還本始期 民國五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九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活利

以本路每年餘利四分之一按全路資本五千八百萬兩均攤名爲活利於下年陰歷九月初一日付給見章程第四條

(三) 京漢贖路公債乙項

多稱

收贖京漢鐵路公債見章程第一條

簽訂人及簽訂日

宣統二年七月十一日即西一九一〇年八月十五日 李經楚袁鑑陳炳鏞丁志蘭訂合

同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借款用途

收贖京漢鐵路

起債總額

日金二百二十萬元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七釐見章程第三條
合同第二款

實收價格

九七五

實收總數

日金二百十四萬五千元

擔保品

京漢鐵路餘利

年限

十二年

還本分期

自本公債發行之日起第八年至第十二年分五年均還
見章程第七條
附章第二十五
條合同
第五款

還本始期

民國五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九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活利

以本路餘利四分之一按全路資本五千八百萬兩均攤名爲活利於
下年陰歷九月初一日付給
見章程
第四條

(四) 京漢贖路公債丙項

名稱

收贖京漢鐵路公債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二年即西元一九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劉玉麟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倫敦敦非色爾公司
密德倫銀行

借款用途

收贖京漢鐵路
見章程
第一條

起債總額

英金十九萬四千四百鎊見合同第一款二項及第二款二項及第三款

年利

七釐見章程第三條合同第一款二項

實收價格

九一

實收總數

英金十七萬六千九百零四鎊

擔保品

京漢鐵路餘利

年限

十二年

還本分期

自本公債發行之日起第八年至第二年分五年還清見章程第七條附章第二十條

還本始期

民國五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九年陰歷九月初一日

活利

以本路每年餘利四分之一按全路資本五千八百萬兩均攤名為活利於下年陰歷九月初一日付給其數目須先期十四日通知見章程第四條合同第一

第一款六七項及第五款

(五) 正金銀行借款

名稱

宣統三年中國國家鐵路五釐行息借款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日及簽訂人

宣統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即西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盛宣懷訂合同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借款用途

清還京漢鐵路借用度支部官款暨還付各路借款本息

起債總額

日金一千萬元

年利

五釐見合同第三款

實收價格

九五見合同第二款

實收總數

日金九百五十萬元

擔保品

江蘇漕糧折價度支部進款庫平銀一百萬兩見合同第八款

年限

二十五年見合同第四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一年起分十五年凡十五期償還

還本始期

民國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六) 德華銀行到期未還之債展期借款

名稱 德華銀行展期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五年^{即西一九一六年}八月四日許世英愛格林訂立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借款用途 償還一九一六年八月十八日到期之德華銀行短期借款本息

起債總額 中國通用銀幣九十五萬元^{見合同第一條}

利息 月息八釐^{見合同第二條}

實收總數 中國通用銀幣九十五萬元

擔保品 指定京漢鐵路進款項下足數償還到期欠款之數抵押於銀行或其

承繼人作為按約還款之特別擔保品^{見合同第四條}

借款期限 四個月

還本分期 凡四個月分四期

還本始期

民國五年

即西一九一六年

十一月十日

還本終期

民國六年

即西一九一七年

二月十日

二 津浦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由梁敦彥與德華銀行及英國華中公司訂借英金五百萬鎊爲建築本路之用三十四年六月興工區分南北兩段以山東嶧縣所轄之韓莊爲兩段之界限北段歸德國工程師承築南段歸英國工程師承築嗣因原借款不敷造路之用宣統二年由郵傳部續訂借款四百八十萬鎊已交三百萬鎊其餘一百八十萬鎊以債票未能出售故亦未交本路工款待用孔殷遂於民國元年經本路督辦朱啓鈴與借款公司協商墊款計德華銀行所墊北段用款截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正共計本息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磅六先令四本士華中公司所墊南段用款計英金三十萬磅此項墊款指明專付積欠未償各債及購備車輛籌辦輪渡等事並各項未了工程全路於民國二年通車起自天津訖於浦口共長約二千一百七十里又兗州至濟甯支線五十三里臨城至棗莊支線五十三里惟開車未久設備未周且受海運競爭並財政部津浦釐稅之影響以致營業不能

暢旺年受虧損應付外債本息均由部分撥明年即屆借款還本之期該路能否自行籌還尚難預定故外債表內仍列入本部擔負償還項下此本路外債之大概情形也其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八百五十五萬六千三百四十五元共支一千一百二十一萬三千七百九十九元兩抵虧二百七十二萬七千三百九十四元茲將本路各項外債詳列於左

(一) 津浦鐵路借款

名稱

中國國家天津浦口鐵路五釐利息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 即西一九〇年一月十三日 梁敦彥訂合同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英國倫敦華中鐵路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見合同第三款

起債總額

英金五百萬磅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

實收價格

九三扣三百萬磅九
四五扣二百萬磅

實收總數

英金四百六十八萬鎊

擔保品

直隸山東兩省及江甯釐金局與江蘇省淮安關等釐稅共計每年關

平銀三百八十萬兩將來如因修改海關稅減免釐稅應先向銀行等

商明務於新增海關稅內如數撥足補抵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三十年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期償還

還本始期

民國七年九月十七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七年三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見合同第七款

(二) 津浦鐵路續借款

名稱

中國國家天津浦口鐵路五釐利息續借款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一九〇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徐世昌沈雲沛訂合同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英國倫敦華中鐵路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見合同第二款

起債總額

英金四百八十萬鎊 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

已發行數

英金三百萬鎊

未發行數

英金一百八十萬鎊

實收價格

九五

實收總數

英金二百八十五萬鎊

擔保品

(一)以原借款擔保品之釐稅作為二次抵押(二)另備抵押品直隸

山東安徽三省及江甯釐金局與江蘇省淮安關等各釐稅共每年關

平銀三百六十萬兩將來如因修改海關減免釐稅應先向銀行等商

明務於新增海關稅內如數撥足補抵 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三十年 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二十期償還

還本始期 民國十年十月十七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九年十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第七款

(三) 德華銀行津浦鐵路墊款

名稱 津浦鐵路臨時墊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元年 即西一九一二年 七月十一日及八月十一日朱啟鈴訂憑函

債權者 德國柏林德華銀行

借款用途 付津浦鐵路北段之急需各款 見憑函第三條

借款總額 本利合計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

年利 七釐 見憑函第一條

擔保品 柏林德華銀行所存津浦鐵路續借款未經出售之債票 見憑函第二條

償還期限 隨時可以償還

備考 (一)此項墊款原訂憑函第一次四萬鎊第二次四萬九千鎊其後陸

續墊支總計六十七萬七千四百六十七鎊八先令三本士外加截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止每屆流結利息統計本息九十萬〇〇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二)此項墊款原定在民國元年底歸還以未售之本路續借款債票作抵倘至期不能償還債票亦不能出售則銀行得隨意按照足償還之數將債票除去利息及應扣之五鎊半用費計算每百鎊作價八十八鎊購買其後再三延期復不能償還而債票又未發售銀行亦不肯照約購買致償還無一定之期現在每半年將利息滾入本內計算

(四) 華中公司津浦鐵路墊款

名稱

津浦鐵路臨時墊款

簽訂日及簽訂人

民國元年^{即西一九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朱啓鈴訂憑函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甲) 支付津浦鐵路南段所欠未付各債以及豫備必須之車輛並寧

浦間之輪渡等項(乙)繼續南段之工程 見憑函第三條

借款總額

英金三十萬鎊 見憑函第一條

年利

七釐

實收總數

英金三十萬鎊

擔保品

津浦鐵路續借款未發之債票 (歸英京發售者) 見憑函第二條

年限

原定民國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付還現無定期

備考

此項墊款原定民國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前歸還以未售本路續借款債票作抵倘期前該項債票未能出售而本路又不能償還則公司得隨意按照足數償還之數將債票除去利息及應扣之五磅半費用計算每百鎊以八十八鎊作價購買後因至期不能償還而債票亦未發售公司復不肯照約購買改償還無一定之期及民國四年十二月四日中英公司短期銀借款成立即將此項墊款結至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之利息付清並訂明此後每半年付息一次五年五月一日又

付五年四月底到期半年息一次計英金一萬〇九百四十九鎊五先

令四本士見民國元年八月二十八日公司代表梅爾思來函及中英公司短期銀借款憑函

四 滬寧鐵路

中國鐵路以淞滬爲始祖創於同治五年通於江灣光緒二年延長至吳淞計三十里有餘比國人以鐵路爲詬病開業一年遂行廢止二十二年由南洋大臣奏請復修二十四年工竣歸併滬甯辦理同年本路開辦爲淞滬枝綫由鐵路督辦盛宣懷與英國中英公司代表怡和洋行及滙豐銀行訂立借款草合同委潘祖同與英人格禮遜協同勘測會拳匪事起不果開工二十九年由盛宣懷會同蘇撫向中英公司訂立正式合同借英金三百二十五萬鎊從事興築設總管理處於上海以英人三員中人二員組織之三十四年總管理處辦事章程重行修訂所有以前總管理處之主權均由總管理處主席代行即以主席爲鐵路督辦其一部分之主權由總管及各科首領奉行至於總管理處職員每年聚會一次審查全路一年度內之報告及帳目民國二年因歸還工程帳內本路購地所用各款由周自齊向中英公司訂借購地借款英金十五萬鎊本路起上海迄南京計六百十里設備之精爲

各路冠然因商貨爲江運所奪難臻暢旺且依據合同願用外人過多開支亦鉅每年營業歲計進款入不敷出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三百四十四萬二千五百九十六元支出共三百九十二萬九千八百零八元兩抵虧四十八萬七千二百十二元茲將本路借款詳列於左

(一) 滬寧鐵路借款

名稱 滬寧鐵路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十五日 即西一九〇三年七月九日 盛宣懷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借款用途 (一)造上海至南京路及行車所需備置各項之用(二)收買淞滬鐵路

(三)造路期內提付本借款利息 見合同第二十三款

起債總額 英金三百二十五萬鎊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

已發行數 英金二百九十萬鎊

未發行數

英金三十五萬鎊

實收價格

九扣二百二十五萬磅
九五五扣六十五萬磅

實收總數

英金二百六十四萬五千七百五十鎊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年限

五十年如將屆期滿未能全部償清則在未滿期兩年之前可與公司

函商展期如函商六個月仍無成議則不能展期見合同第一二三款

還本分期

滿二十五年以後即民國十八年起隨時可以償還見合同第二十三款三項

還本始期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終期

民國四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見合同第十五款

(二) 滬寧鐵路購地借款

名稱

滬寧鐵路出售購地債票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二年即西一九一三年十月三十日周自齊訂憑函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見憑函第一款

借款用途

歸還工程帳內上海至南京路購地所用各款

起債總額

英金十五萬鎊 見憑函第一款

年利

六釐 見憑函第四款

實收價格

九二 見憑函第二款

實收總數

英金十三萬八千鎊

擔保品

與滬寧鐵路借款同 見憑函第三款

年限

十年 見憑函第五款

還本分期

隨時可於六個月之前通知償還最遲由第六年底即民國八年十二

月一日起須於五年分期償還 見憑函第五款

還本始期

民國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終期

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毫

五 滬杭甬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由外務郵傳兩部與中英公司訂立借款英金一百五十萬鎊爲建築資金惟合同雖經成立旋因蘇浙兩省官紳反對甚力當時未即實行遂由蘇浙兩省集股自辦民國三年先後將蘇浙兩段商辦鐵路收歸國有復與中英公司訂立合同即以借款爲收回商路之用先是民國元年南京政府與日本大倉洋行訂立借款日金三百萬元以本路蘇段爲抵押民國三年乃與中英公司續訂借款英金三十七萬五千鎊清償大倉洋行借款本息此項續訂借款由交通部出名還本付息均由財政部負擔因與本路無直接關係故也本路起上海迄寧波尙未全路通車現在已經築成者由上海至杭州約三百五十里由寧波至紹興約二百二十里其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二百〇七萬二千四百元支出共二百五十一萬六千七百八十四元兩抵虧四十四萬四千三百八十四元茲將本路借款詳列於左

滬杭甬鐵路借款

名稱

中國國家滬杭甬鐵路五釐利息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三十四年二月初四日 即西一九〇八年三月八日 高而謙胡惟德梁士詒訂合

同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借款用途 造上海杭州寧波路及購車輛等用 見合同第二三款

起債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鎊 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四款

實收價格 九三

實收總數 英金一百三十九萬五千鎊

擔保品 京奉路餘利

年限 三十年 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十年後分二十年凡四十期歸還

還本始期 民國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七年五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第七款

六 正太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二十四年由山西商務局與華俄道勝銀行代理人璞科第訂約開辦借法金二千五百萬法郎會拳匪亂起未及履行至二十八年華俄銀行提議將舊合同作廢另訂新合同遂由晉撫岑春煊奏請改訂息借法金四千萬法郎從事興築至三十三年竣工起石家莊迄太原全路共長六百二十三里除正借款外與巴黎銀行公司借墊款法金一百萬法郎爲撥還料價之用先是按行車合同由華俄銀行代爲經理行車事務光緒三十年華俄銀行將該項合同讓與承辦中國鐵路工程行車法公司接辦該銀行所承辦之事本路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二百十四萬三千六百三十四元支出共二百二十六萬一千六百十元兩抵虧十一萬七千九百七十六元由部於各路餘利項下接濟茲將本路外債詳列於左

(一) 正太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〇二年中國國家鐵路五釐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 即西一九〇二年十月十五日 盛宣懷訂合同

債權者 俄國華俄道勝銀行

借款用途 造正定府至太原府鐵路造路時提付利息 見合同第二十九款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

實收價格 九成 見合同第十款

實收總額 法金三千六百萬法郎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行車合同第四款見合同第七款第十款

年限 三十年 行車合同第五款見合同第一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年起分二十年勻還二十期

還本始期 民國二年二月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一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第十三款

已償還數 法金五百二十一萬九千法郎

未償還數 法金三千四百七十八萬五千法郎

(二) 正太鐵路墊款

名稱 正太鐵路墊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前清宣統三年 即西一九〇九年 四月二十三日 本路前總工程司米來哈商前鐵路總

局規定辦法

債權者 巴黎銀公司

借款用途 專備撥還本路料價之用 見墊款辦法第一條

起債總額 法金一百五十萬法郎

年利 七釐

發行日期 民國元年二月二十一日二十五萬二千五百法郎八月二十一日四

十七萬二千法郎八月十日三十六萬法郎八月三十日八萬五百法

郎十月二日九萬一千法郎

已發行數 法金一百二十六萬三千法郎

未發行數

法金二十三萬七千法郎

實收價格

十成

實收總數

法金一百二十六萬三千法郎

年限

原定以一年為期屆期如欲展限須於四十日以前與銀公司商妥再

展期限仍照照舊章辦理

見墊款辦法第
二條第三條

已償還數

法金二十六萬三千法郎

未償還數

法金一百萬法郎

備考

查此項墊款始於宣統元年陽歷四月間正太鐵路前總工程司米來

哈函商前鐵路總局規定辦法數條原墊一百五十萬法郎業經各數

清償本表所列各批墊款數係於民國元年二月以後續墊者

七 道清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二十四年由豫豐公司與福公司訂立合同專為運煤而設二十八年由
總理衙門奏准建築由礦地在河南省
修武縣內至道口止衛河上
一埠第一段自道口至栢山與清化
相近三十

一年告成名曰福公司道澤鐵路是年由鐵路總公司盛宣懷與福公司訂立合同遵照各路條款取消福公司鐵路名義收歸中國鐵路總公司監督并向該公司商借英金七十萬鎊以充償還該路建築之價及擴充經費此項借款後又增加十萬鎊專爲延長栢山至清化一段及措付利息添購材料之用本路自道口至清化共長三百三十里本年六月爲借款第一期還本及二十二期付息因款項支絀向福公司商借墊款計英金四萬四千三百十鎊十先令償付該項本息本路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六十三萬三千五百〇七元支出共八十七萬九千八百九十一元兩抵虧二十四萬六千三百八十四元由部中於各路餘利項下接濟茲將本路外債增列於左

(一) 道清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〇五年中國國家河南鐵路五厘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三十一年六月一日

即西一九〇五年七月三日

盛宣懷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福公司

借款用途

備還公司承造道口至清化鎮路款並作爲行車經費及付本借款利

息之用 見合同第一款

起債總額

英金八十萬鎊 見合同第一款第二款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

實收價格

九成

實收總數

英金七十二萬鎊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見合同第七款第九款

年限

三十年 見合同第三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年起分二十年贖還凡二十期

還本始期

民國五年六月十六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 見合同第十二款

已償還數

英金二萬四千二百鎊

未償還數

英金七十七萬五千八百鎊

(二) 道清鐵路墊款

名稱 道清鐵路臨時墊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五年八月十二日許世英與福公司總董堪睿克函訂

債權者 英國福公司

借款用途 因道清借款第一期之還本及第二十二期之付息到期未還商議展

期

起債總額 英金四萬四千三百十鎊十先令

年利 七厘

實收總數 英金四萬四千三百十鎊十先令

年限 民國六年_{即西一九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一次還清

八 吉長鐵路

本路根據前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新約規定由中國自辦所需資金之半數得向日本借用三十三年外務部訂立協約三十四年由梁士詒訂立續約向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借日金二百十五萬圓宣統元年開工民國二年竣工起吉林迄長春路綫共長二百八十里宣統二年與南滿鐵路議訂聯絡綫協約即由兩路合築頭道溝至長春聯絡綫一條惟此項協約至今尙未實行又民國元年續借銀二十四萬兩三年因路款不敷借吉林永衡官銀錢號吉平銀二十六萬兩現均作爲附股其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九十一萬四千零三十一元支出共一百三十六萬七千三百七十元兩抵虧四十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九元每年借款本息均由部中負擔茲將本路借款詳列於左

吉長鐵路借款

名稱

吉長鐵路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一日

即明治四十年四月十五日

那桐瞿鴻機唐紹儀訂協約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十九日

即明治四十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梁士詒訂續約宣統三年

七月初三日

即明治四十二年八月十八日

盧祖華訂細目合同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借款用途

道吉林省城至長春府鐵路所需資本之半數

見協約第二款

起債總額 日金二百十五萬圓 見續約第一款細目合同第一條

年利 五厘

實收價格 九三

實收總數 日金一百九十九萬九千五百圓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見協約第三款乙項

年限 二十五年 見協約第三款甲項及細目合同第三條

還本分期 自第六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期均還 見細目合同第三款

還本始期 民國四年三月十四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三年九月十四日

已償還數 日金十六萬一千二百五十圓

未償還數 日金一百八十三萬八千二百五十圓

九 廣九鐵路

本路開議在光緒二十四年出於英使之請求三十三年由唐紹儀與中英公司訂借英金

一百五十萬鎊從事興築起廣州終九龍長三百〇三華里宣統三年全路通車其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八十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元支出共一百八十二萬五千三百一十一元兩抵虧一百萬〇〇七千八百二十一元茲將本路外債詳列於左

廣九鐵路借款

名稱

廣九鐵路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二十三年正月二十三日即西一九〇七年三月七日 唐紹儀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見合同第一款

借款用途

造廣州省城至九龍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見合同第二款

起債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鎊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厘見合同第一款

實收價格

九四

實收總數

英金一百四十二萬鎊

擔保品

水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一款第二款第二款第七款第八款

年限

三十年 見合同第六十二款

還本分期

自借款之日起滿十二年半後分十八期償還以十七年半還清 見合同第十款

還本始期

民國九年五月十八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 見合同第五十四款

十 汴洛鐵路

本路創辦為保持京漢鐵路行車利權而設前清光緒二十五年由盛宣懷奏准特許籌款建造二十九年盛會同豫撫向北國電車鐵路合股公司訂立借款法金二千五百萬法郎並由北公司擔任建築事當時約計四百二十里經工程司詳細測勘自開封至洛陽計長一百八十五法里三年興工嗣因工程浩大借款不敷應用三十三四兩年續借法金八百萬法郎前後借款統計總數為法金四千一百萬法郎宣統二年全路通車所有行車事務由北公司按照合同擔任經理民國元年隴秦豫海鐵路借款成立將本路借款全數提

前取消合同歸併隴海借款內旋因歐戰影響隴海債票未能全數發售迄未實行民國四年首次還本督辦施肇曾與總工程師商議電比公司展限五年現在尙未議決本路營業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共一百十六萬二千〇八十八元支出共一百四十一萬六千八百元兩抵虧二十五萬四千七百十二元由本部於各路餘利項下接濟茲將本路外債詳列於左

汴洛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〇三年中國國家鐵路五釐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光緒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即西一九〇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盛宣懷訂合同

債權者

比國電車鐵路合股公司

借款用途

造開封府至河南府路並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並准造沿路之小枝

路

見合同第一款九二十九款

起債總額

法金四千一百萬法郎

見合同第二款第二十款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一款第二款

實收價格 九成

實收總數 法金三千六百九十萬法郎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七款第十款

年限 三十年見合同第十七款

還本分期 自第十年起分二十年勻還凡二十期見合同第三款

還本始期 民國四年四月一日

還本終期 民國二十三年四月一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見合同第十三款

第二 未成鐵路

未成各路皆於民國成立後籌議建築有合同已訂立款尙未交者有款已墊交測勘未竣者有甫經開工因歐戰影響借款延期停止工程者有因路線緊要債票雖未出售另籌墊款力謀進行者計畫雖有成規告成未知何日所有事實一概從略茲將借款內容叙其要綱如左

一 隴海鐵路

(一) 隴秦豫海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一三年即中華民國二年中華民國五厘利息隴秦豫海鐵路全

借款見合同第三節

簽訂人及訂簽日

民國元年即西一九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周學熙朱啟鈞訂合同十一月二十

五日施肇曾訂修正合同專條見合同第一節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車合股公司

借款用途

建造東西幹路西自蘭州府東至江蘇省揚子江北濱海之區利用汴洛洛漳並清江浦各段中經西安府潼關河南府開封府歸德府徐州

府等處並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又提前歸還汴洛借款見合同第四節第七節

起債總額

英金一千萬磅見合同第二節及專條第一條

年利

五厘見合同第二節第五節

已發行數

英金四百萬磅

未發行數 英金六百萬磅

實收價格 八五

實收總數 按已發行數實收英金三百四十萬磅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七節

年限 四十年見合同第六節

還本分期 自第十一年起三十年間分六十期攤還

還本始期 民國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還本終期 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見合同第七節

(二) 隴秦豫海鐵路短期借款

名稱 隴秦豫海鐵路一九一六年七厘息之國庫券見憑證甲項第二條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五年即西一九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施肇曾訂憑函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車合股公司

借款用途

備付下列本路在歐洲各項用款一材料欠價二本路原借款過期未

付之利息三先行提存本國庫券截至民國六年七月一日止應付之

利息 見憑函丁項第
四條第五條

起債總額

法金一千萬法郎 見憑函甲
領第一條

年利

七厘 見憑函甲
項第二條

實收價格

九五

實收總額

法金九百五十萬法郎

擔保品

同原借款並按照本國庫券總數簽具一倍半之原借款債票作為抵

押 見憑函甲項第
四條及末段

年限

四年

還本終期

至遲不得過民國九年七月一日 見憑函甲
項第三節

二 漢粵川鐵路借款

名稱

中國政府一九一一年湖廣鐵路五厘利息遞還金磅借款 見合同
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即西一九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盛宣懷訂合同民國二年三

月訂續定辦法四條憑函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法國東方滙理銀行 英國滙豐銀行美國資本家

借款用途

(一)贖回前美國合興公司發售之金元債票(二)建造自武昌經岳州長沙至柳州宜章縣及由廣水經襄陽荊州宜昌至四川夔州府鐵路(三)造路期由付本借款利息見合同第二款第三款

起債總額

英國六百萬磅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厘見合同第一款第四款

實收價格

九五

實收總數

英金五百七十萬磅

擔保品

湖南湖北兩省百貨厘金湖北淮鹽局江防經費並川淮鹽新加二文捐兩湖賑糶捐款湖南鹽道庫正厘等各厘捐共計每年關平銀約五百二十萬兩如將來因修改海關則減免厘捐應先向銀行等商明

務於新增關稅內如數撥足儘先補抵 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四十年 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第十一年起分三十年凡六期歸還

還本始期

民國十年六月三日

還本終期

民國四十年十二月三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 見合同第七款

三 浦信鐵路借款

名稱

中華民國五厘利息浦信鐵路借款 見合同第一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二年 即西一九一三年 十一月十四日熊希齡周自齊沈雲沛訂合同

債權者

英國倫敦華中鐵路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造浦口至信陽鐵路經營行車並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起債總數

英金三百萬磅 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厘 見合同第四款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照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四五扣見合同第十三款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四十年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自訂定借款之日即發售債票之日算至十一年起三十年間分三十期還清

墊款數 (見備考)

墊款交付時期 自合同簽字後六個月內

墊款年利 六厘

墊款償還方法 由第一期出售債票進款內扣除見合同第三款

備考 按合同第三款所載債票未售出之先墊款之數不得逾英金二十萬

磅等節嗣由銀公司遵照合同墊付截至西一九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已墊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磅六先令十一本土連六厘利

息共計已達二十萬〇四千七百三十八磅十四先令三本土因歐戰影響債票未能暢消旋於一九一六年一月十四日該路督辦與銀公司磋商墊用每月英金七百五十磅年息七厘作暫時保全各機關之用故由一九一六年一月起至四年月底止又墊付五千四百五十四磅十六先令連七厘息共英金四十五磅五先令五本土

四 甯湘鐵路借款

名稱 中國政府五厘甯湘鐵路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英國中英有限公司
民國三年^{即西一九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周自齊朱啟鈞訂合同_{見合同第首段}

債權者 英國中英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一)收回安徽省鐵路公司在蕪湖左近之工程及其財產(二)造南京至南昌經甯國府徽州府與蕪湖及廣德州連接並由南昌至株萍鐵路相接之鐵路(三)使株萍鐵路與本路合而爲一(四)造路時付

本借款利息_{見合同第}二第三款

起債總額

英金八百萬鎊見合同第一款

年利

五釐見合同第四款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六扣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四十五年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分期

自售票之日算至第十六年起三十年間分三十期還清

墊款數

按照合同應付英金五十萬鎊但現在墊付庫平銀二百萬兩上海規

元四十六萬八千兩

墊付交款時期

合同簽字後六個月內見合同第三款

墊款年利

六釐

墊款償還方法

由第一期債票進款內扣除

五 四鄭鐵路借款

名稱

中華民國政府五釐利息四鄭鐵路公債 見合同第一條

簽訂人及簽訂日

中華民國 即日本大正 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周學熙梁敦彥訂合同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借款用途

建造四平街至鄭家屯鐵路並行車經費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見合同

同第二第三條

起債總額

日金五百萬元 見合同第一條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四條

實收價格

八一

實收總數

日金四百零五萬元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見合同第九款

年限

四十年 見合同第五條

還本分期

自民國十六年起三十年間分六十期還清

還本始期

民國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還本終期 民國四十五年四月十六日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第七條

六 同成鐵路借款

名稱 西一九一三年或一四年中華民國二年或三年中華民國五釐利息

同成鐵路借款 見合同第三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二年 即西一九一三年 七月二十二日梁士詒朱啓鈴簽訂合同

債權者 法比兩國鐵路公司

借款用途 造山西省大同府經太原府平陽府蒲州府潼關西安府漢中府至四

川之成都府鐵路並造路時行車經費及付本借款利息 見合同第四節

起債總額 英金一千萬鎊 見合同第二節

年利 五釐 見合同第五節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四五扣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七節甲項

年限

四十年見合同第六節

還本分期

自發行債票之日算至第十一年起三十年間分六十期還清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見合同第七節丙項

墊款數

英金一百萬鎊(參看備考)

墊款年利

六釐見合同第十五節

墊款擔保品

於未售債票內提出照墊款一倍有半之數見合同第十五節

墊款本息償還方法

售票時首先提還

備考

查原借款合同第十五節載明倘於此債票未經售出之前欲急按照

此合同進行中國政府與公司公認應先籌的款等語故根據與公司

訂定墊款英金一百萬鎊計自一九一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起至一九

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止陸續交付英金七十七萬〇二百七十七鎊六

先令六本士又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八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

以二五二五折合英金二十二萬九千六百四十四鎊六先令三本土
合共交付英金九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一鎊十二先令九本土計短
交一百三十八鎊七先令三本土應俟債票售出後再向公司首先提
補

七 欽渝鐵路借款

名稱

中華民國政府一九一四年欽渝鐵路五釐息金借款見合同第三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三年即西一九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熊希齡周自齊訂合同見合同第一款

債權者

中法實業銀行

借款用途

(一)造由廣東欽州經南寧百色興蒙羅平至雲南省城路(二)造雲南省城經叙州過江至四川重慶路(三)建欽州港及一切器具附屬

之物(四)購上開各路地段(五)付工程期內本借款利息見合同第四款

起債總額

法金六萬萬法郎見合同第二款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四扣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並欽州港口用本借款之建築及其附屬品見合同第七款

年限

五十年見合同第六款

還本分期

自發行債票之日算至十六年起三十五年間分三十五期償還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見合同第八款

八 濱黑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一六年中華民國政府濱黑鐵路五厘息金借款見合同第二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五年即西一九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周學熙梁敦彥訂合同見合同第一款

債權者

俄國俄亞銀行見合同第一款

借款用途

(一) 建築由沿東清鐵路之一地點附近哈爾濱地方經墨爾根至瀕黑龍江岸與卜拉克維城斯克對岸黑河府之鐵路及由墨爾根至齊齊哈爾之綫(二) 購回由齊齊哈爾城至東清鐵路邊之鐵路併入支綫(三) 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並行車經費見合同第三款

起債總額

俄幣五千萬羅布見合同第二款

年利

五厘見合同第四款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四扣見合同第八款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見合同第七款

年限

四十六年見合同第五款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厘五見合同第七款

墊款數

原定俄幣一百萬羅布現已墊規元五十萬兩

墊款交付日期

民國五年四月八日

墊款年利

七釐

墊款担保品

將來售債票一百五十萬羅布之數提存銀行

墊款償還方法

民國七年四月八日還本民國六年四月八日及民國七年四月八日付息若在該期限以前可以發售第一批債票則由債票進款內扣還

本息

九 寶林公司借款 一名沙興鐵路借款

名稱 一九一四年中國國家鐵路五釐金鑄借款

簽訂人及簽訂日 民國三年 即西一九一四年 七月二十五日周自齊梁敦彥訂合同

英國倫敦寶林有限公司

借款用途 籌辦建築由楊子江沙市對面之一地點經常德沅州貴陽至貴州省

內之興義府鐵路並按連常德至長沙府之支路及在造路時付本借

款利息用錢及補費酬金 見合同第二條

起債總額 英金一千萬鎊 見合同第一條

年利 五釐

未發行數 全數未發行

折扣 按發行價格照票面九六扣

擔保品 本路財產及進款 見合同第三條

年限

四十年 見合同第六條

還本分期

自售票之日算至第十二年半起二十七年間分五十五期還清 見合同第七條

還本付息用費

百分之二釐五 見合同第五條

乙 本國自辦各路

一 京綏鐵路（即京張張綏之合稱）

本路於光緒三十一年四月由督辦袁世凱會同胡督辦奏明由中國籌款自築工程全用華員不借才異國派詹天佑爲總工程師光緒三十一年九月開工宣統元年八月京張告成起北京訖張家口全路幹綫長三百五十七華里岔道九十二里又京門枝綫四十四里共計四百九十三里用銀一千二百八十五萬零三百二十六元是謂京張當本路告成之時預籌展長路綫至庫倫或綏遠派員察勘張庫直綫貨物稀少不如展長路綫至歸化綫遠較爲利便於宣統元年七月奏准展築二年三月開工現已通車起張家口訖豐鎮長三百三十二華里共用銀一千零四十八萬六千七百八十九元民國四年本部因張綏係京

張之延長綫爲節省經費起見將京張張綏二路歸併爲一路改名京綏設京綏鐵路管理局管理之二路共用銀二千三百三十三萬七千一百一十五元其總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三百六十二萬四千八百八十元支出一百九十七萬八千二百五十三元兩抵盈餘二百零四萬六千六百二十六元

附 環城鐵路

查環城鐵路與北京市政極有關係由本部呈明 大總統奉 批准照辦由西直門起經德勝安定東直朝陽四門至通州岔道與京奉接軌直達前門計長二十八華里自民國四年六月十六開工至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通車計建築單綫及附屬各工程實支洋四十九萬元若將來建築雙綫只須加購華里十六里半之軌道料件並工價等需洋不過七萬元

一一 廣三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二十七年正月由美國合興公司開工建築十月由廣州至佛山鎮一段告竣二十八年十月通車至三水縣旋因全國人士主張收回自辦遂於二十九年八月經

湖南湖北廣東三省代表湖廣總督張之洞出使美墨秘古國大臣梁誠代表與美國紐遮些省合興公司會議將由漢口城起至廣州城止鐵路合同權註銷作廢償費美金六百七十五萬元所有廣州已成省佛支路同時訂約收回由湘鄂粵三省合資自辦民國二年七月湘鄂收歸國有後一切資本建築及營業收支均歸部股粵股分別擔任計部股占七分之二粵股占七分之三其營業及歲計收支據民國四年報告收入八十五萬一千五百六十八元支出五十三萬七千五百五十九元兩抵盈三十一萬四千〇〇九元

三 漳廈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三十四年三月由閩省集股商辦名曰福建鐵路公司全路建築資本爲二百六十四萬三千餘元自民國元年後因經濟困難請歸部辦於民國三年四月一日由部派員接收管理其營業歲計據民國四年報告收入四萬一千〇八十一元支出二十萬六千〇八十六元兩抵虧十六萬五千〇〇四元

四 株萍鐵路

本路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三月由鐵路總公司督辦大臣盛宣懷與湖廣總督張之洞會

奏請建築萍醴鐵路爲便輸運萍煤供給漢廠冶鐵之用二十九年萍醴竣工復會同電奏請展築醴株更名萍潭鐵路三十一年醴株工竣三十四年復由郵傳部奏請展築株昭會粵漢路以妨碍幹綫爭持累年卒將株昭段讓歸粵漢建築本路僅自安源至株洲而止建築用費係盛宣懷在蘆保淞滬建築餘款項下撥用連同光緒二十九年至三十一年行車盈餘共川銀四百二十五萬九千七百七元經山盛宣懷分於萍醴醴株兩案奏報由郵傳部併案核銷本路純係官款建築並未發行他項債票創辦之初專爲運煤之用三十四年三月以前由萍礦公司代管三月以後由郵傳部收歸部轄并萍醴醴株二路改稱萍潭民國初建由湖南交通司代爲收管改名株萍二年一月一日復歸部轄設株萍鐵路管理局管理之其營業收支據民國四年份統計收入六十九萬二千一百〇六元支出七十六萬八千一百一十五元兩抵虧七萬六千〇八十九元

丙 收回國有各路

一 川路

川漢鐵路自成都至漢口原歸川路公司辦理因租股反抗疊起風潮致招股數年僅逾千

萬且公司借款虧欠存款倒閉者爲數甚多民國以後本部以該路爲漢粵川幹綫內重要段落宜收國有川中人士亦知商辦艱告厥成遂於民國元年五月遂有將川路全綫收歸國有之議經本部與該省代表訂定合約七條三年九月由部接收凡公司直接間接用於路工之款均由部給予定期票分年攤還其總數凡三千〇四十四萬餘元已還二百零八萬餘元尙欠二千八百二十五萬餘元

二 湘路

湘境粵漢幹綫原由美國合興公司承辦光緒三十一年湘人首倡收回自辦其時該公司僅成三佛枝路贖回之款借自香港政府者已達英金一百十萬磅湘省應攤七分之三故該路成本特重厥後所收股款又耗於償還贖路本息之中以致開辦數年成路僅一百餘里湘中明達之士遂議將該省幹路及所有三佛枝路七分之三收歸國有公舉代表到部商定合約二十條民國二年七月由部接收商房租薪各私股列爲甲項分三年八期攤還米鹽公股列爲乙項原約分二十四期攤還續約訂每年一期作二十四年還清所有甲乙兩項併他項借款共一千六百九十四萬餘元已還七百四十四萬餘元尙欠九百五十萬

餘元

三 鄂路

漢粵川鐵路跨越三省其鄂境之川漢粵漢兩綫原歸該省商辦但無正式公司未興工建築非他省商路可比惟本部綜持路政以該路係幹線所關亟應收歸國有其官招商股專因辦路所用者及商招商股向由該省鐵路協會經管用途本當者概由本部分期攤還川漢彩票及賑難捐款均由部撥發元年六厘公債票分別結束四年一月由部呈准不另訂合約債額爲三百十萬餘元已還二百六十二萬餘元尙欠四十八萬餘元

四 皖路

安徽鐵路公司曾經辦理八年用款二百餘萬兩僅築蕪湖至灣沚間土方五十餘里所負各洋行價款轉葛未清幾釀成交涉民國二年該路茶米各股東推舉代表來部呈請收歸國有本部以該路本在甯湘幹綫以內與股東議訂合約十一條於三年三月實行接收局有該路認股米股茶股三項於接收後分六期攤付每六個月一期其他亦分別清償計總數一百八十八萬元餘業已還五十八萬餘元尙欠一百二十九萬餘元

五 蘇路

蘇路滬嘉一綫原在清滬杭甬借款合同路綫之內當時士紳力爭自修乃由政府與蘇浙鐵路公司另定存款章程然爭執多年迄未解決民國二年蘇路股東公推代表到部與商訂合約十三條於是年七月接收所有正股息股由部分五年償還每年三次攤付其他借款亦分別清償總數計七百五十一萬餘元已還三百九十七萬餘元尙欠三百五十四萬餘元

六 浙路

浙路甬嘉一綫亦在滬杭甬借款合同之內情形與蘇路略同自蘇路收歸國有浙人亦接踵而起民國三年公舉代表到部議訂合約十三條即於是年六月由部接收所有股款計分四年十二期攤還他項債款亦分別清還總數一千七百五十二萬餘元已還八百九十九萬餘元尙欠八百五十六萬餘元

七 豫路

河南洛潼鐵路公司開辦七年集股不足定額三分之一成路不及全綫十分之四外債料

葛成效難期本部以該路爲隴海幹綫之中權再四籌維決意收歸國有從前民股鹽股一概分期發還他項債款則與該路人欠之款相抵經本部與該省長官議定不另訂合同於民國二年八月接收股款共四百一萬餘元已還三百五十七萬餘元尙欠四十三萬餘元

八 晉路

山西商辦鐵路起自大同達於蒲州名曰同蒲鐵路公司雖經組織事務多未進行民國一年由山西省議會協商條件讓歸國有本部以該路在同成幹綫以內即於是年九月訂定合約六條附件二十條三年一月由部接收所有股款畝捐款暨各債款凡有帳據可憑確爲辦路所用者由部清償總數二百萬餘元已還十七萬餘元尙欠一百八十二萬餘元溯自辛亥改革以來民力未紓金融支絀商辦各路進行極難然鐵路與政治經濟實業等項息息相關何能半途而輟况幹路國有定爲政策尅期興築事在必行各省商辦鐵路多在本部規畫幹綫之中而又多有借款交涉之關繫故次第將川湘鄂皖蘇浙豫晉等路山部籌款收歸國有計現在未還之款尙有五千三百九十一萬餘元此外內債尙有隴海四百四十八萬餘元京漢二百〇四萬餘元京綏一百四十二萬餘元連前統計共欠六千一

東瀛紀實 藝政沿革

百八十六萬餘元



六十六

郵政沿革

郵政之設治於前清光緒二十二年由總理衙門奏准開辦並命總稅務司洋員赫德參取各國成規擬訂辦法推行沿江沿海各省暨內地水陸各路名爲大清郵政即由赫德兼司其事隸屬於總理衙門之下嗣總理衙門改爲外務部郵政亦隨歸外務部管轄至光緒三十年因郵政進款入不敷出經戶部核准由六關項下每年指撥協濟款項七十二萬兩光緒三十二年郵傳部成立郵政特設專司又以朝旨方勵行憲政經憲政編查館奏定行政綱目規定郵傳部郵政司掌管全國郵政嗣覆核各衙門九年籌備清單內載明郵政附屬稅務司本在未設專部以前既有專部自應責成該部會商稅務大臣籌備收回方法等語至宣統三年由郵傳大臣盛宣懷會同總理大臣奕劻等奏准郵政劃歸郵傳部接管並於是年五月一日實行接收是時郵政開辦已十數年各省通行共有六百餘局又代辦四千二百餘處並與數國訂立往來互寄之合同辦理頗有成效接收之後由部設立郵政總局置局長一員奏派李經方充任並於局長之下設總辦一員派原辦郵政事務洋員帛黎充任其經理各局暨所用各項人員照總稅務司待遇稅務人員辦法由局長督同總辦斟酌

施行此郵政創始之大凡也民國成立郵傳部更名交通部郵政總局仍歸本部直轄一切事權均仍舊貫惟歷年收到六關解款祇及半數且自元年以後六關完全停解郵政經費恒苦無所自出差幸數年以來郵政發達有非意料所能及者迄於今茲不特經費無虞不給去歲綜核全年收入計六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餘元支出六百五十五萬九千八百餘元約計盈餘二十三萬八千七百餘元從茲積極進行前途正未可量其在郵局服務人員據民國四年調查報告洋員一百二十二人華員暨郵役人等二萬四千四百三人共計二萬四千五百二十五人茲將宣統三年至民國四年郵政成績分別列表於左俾留心時務者得所參考足以覘此數年間吾國郵務發達之狀況焉

郵路里數逐年增加比較表

年 別	郵 差 郵 路	輪 船 及 民 船 郵 路	火 車 郵 路	總 計
宣統三年	319,000	45,000	17,000	381,000
民國元年	325,000	56,000	18,000	399,000
民國二年	382,000	58,000	19,000	459,000
民國三年	408,000	59,000	19,000	486,000
民國四年	410,000	63,600	19,000	492,600

上表民國元年因改元關係祇含有十個半月而宣統三年實含十三個月而有奇以下各表均如之

此五年間郵路自三十八萬一千里擴張至四十九萬二千六百里實延長十一萬一千六百里

郵政局所逐年增加比較表

局別	郵 所 名 目			
	管 理 局	一、二、三等郵局及支局	郵寄代辦所	總 計
宣統三年	49	908	5,244	6,201
民國元年	48	1,071	5,697	6,819
民國二年	45	1,276	6,487	7,808
民國三年	21	1,462	6,841	8,324
民國四年	21	1,567	6,923	8,511

上表管理局因自民國三年一月一日起郵局全部改組限定每一郵務區設一管理局原

有之郵政分局歸併爲二十一處故表中改組以前之管理局係指當時之郵政分局而言
宣統三年局所共計六千二百零一處至民國四年增至八千五百一十一處實增加二千三百一十處

各省郵務自改組後皆長足進步各等郵局均逐漸增加茲爲便於考察起見附列各省各等郵局最近二年比較表於左

郵路郵局既得其大概再於左列二表詳舉郵務發達之狀況

郵件及保險信件等項逐年增加比較表

年 別	宣統三年	民國元年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	民國四年
尋常郵件	388,906,000	409,875,000	580,721,507	634,924,200	700,241,800
掛號郵件	32,094,000	33,125,000	48,725,300	57,265,000	66,601,000
快遞郵件	2,692,000	2,595,000	4,375,706	5,236,553	6,290,670
保險信件			15,895	29,888	49,652
信箱信筒及信 櫃所收之件	23,807,000	21,863,100	33,555,300	35,674,100	41,972,700
民局包封信件	5,913,000	2,749,000	4,796,100	6,041,900	6,381,500
總計	453,412,000	470,207,100	672,190,108	739,171,641	821,537,322

上表官統三年之郵件爲四萬五千三百四十一萬二千之數至民國四年竟增至八萬二千一百五十三萬七千三百二十二實增加三萬六千八百七十二萬五千三百二十二件之

多較之宣統三年幾增一倍

包裹及滙票逐年增加比較表

項 別	包		滙	
	件 數	基 羅 市 量	發 出 銀 圓	兌 取 銀 圓
宣統三年	4,237,000	13,703,000	5,904,000	5,976,300
民國元年	3,688,000	13,117,000	5,962,500	5,851,650
民國二年	6,177,091	22,824,027	10,161,000	9,661,500
民國三年	7,363,878	25,041,113	11,986,800	12,210,600
民國四年	9,209,886	31,209,488	13,552,200	13,469,200

上表包裹與滙票均長足進步而以滙票進步為尤速

民國四年包裹之件數及重量較之宣統三年增加一倍有奇而滙票發出及兌取之數且增加將及二倍焉

各省郵務之發達前已述其大略今限於篇幅未能將各省歷年之成績詳為列舉特就民國四年各省郵務之成績列為一表附陳於左

觀以上各表可知郵政逐年進步而收入支出之款項不可無詳晰之揭示茲就改組以前自宣統三年至民國二年列爲一表民國三年至民國四年列爲一表所有營業上之盈虧庶幾有所比較焉

交通紀實 郵政沿革

熟覽各表則吾國郵務發達之情形及其營業之現狀均不難按圖索驥而此數年間之尤可記者厥維民國三年自三月一日實行改組以來規定每省爲一郵務區所有郵務分局之名義一律取消即於各省省城改設郵務管理局上海商務繁盛交通便利故另定爲一郵務區與江蘇郵務區各不相屬再益以東三省及新疆兩郵務區通計全數即合二十一區其原有之各項局所則按其郵務之繁盛簡分爲一二三等郵局後此郵務之進行皆有條不紊且自是年三月一日起我國實行羅馬章程各條款至九月一日正式加入萬國郵會並附入郵會包裹章程之內同日將奉天津上海廣東等處派爲直接互換局所而京奉津浦兩路線上均有行動郵局之設置此皆吾國郵政之新發展也

郵政營業收入支出表

年 份	收 入		支 出		虧 數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民 國 元 年	3,587,089	47	4,128,775	18	541,685	71
民 國 二 年	5,490,101	22	5,598,880	27	108,779	05
民 國 三 年	6,137,271	85	6,278,018	29	140,746	44
民 國 四 年	6,798,580	28	6,559,864	56	238,715	72

交通紀實 郵政沿革

電政沿革

甲 電報

中國電報之設創於前清光緒五年先是兩江總督沈葆楨奏言其利雖經奉旨飭辦迄未實行迨李鴻章督直始招丹國人承辦自大沽北塘海口礮台至天津爲中國創辦電報之始六年遂奏辦津滬陸線並聲明俟辦成後擇公正商董招股接辦仍以官督其事七年工竣其時盛宣懷任津海關道倡招商股之議八年三月交歸商辦造線資本始由淮軍餉內提撥十七萬八千七百兩有奇迨歸商辦後卽於是年三月六日按期撥還官本銀六萬兩五年後按年續還銀五千兩至二萬兩爲止免計利息其餘不敷之數以官報費記冊劃抵一面先集商股銀八十萬元是爲舊股自八年三月起至十八年二月止爲電報結帳之第一期至第十期此十年中以商股短派官利提作股本計銀二十萬元自八年三月起至二十四年二月止爲電報結帳之第一期至第十六期此十六年中以商股未派餘利充作股本計銀六十萬元兩項共計銀八十萬元較原集資本適倍其數二十五年公議舊股百元加給股票百元是年復因推廣線路續招股本銀六十萬元是爲新股電報商局前後股本

統計銀二百二十萬元分作二萬二千股一律換給股票當是時各省爲防務河工及交通便利起見先後奏設官線由各該省督撫自行派員管理與商局無涉二十八年奉旨電報改歸官辦商股仍舊特設電政大臣以督之三十二年九月設立郵傳部始歸部直接管轄三十四年奏請將電報總局裁撤改爲電政局又因股商願全成本不肯減輕報費於電報發達極有窒礙乃議收歸國有每百元電股給予一百七十元嗣經廣州香港股東稟請加給十元即照加十元作爲優待費遂將商股陸續收回共用銀三百九十六萬餘元宣統二年六月又將各省官線七萬餘里局所三百五十七處一律收歸部辦其時全國電線計十二萬餘里局所六百餘處是中國歷辦電報之大略也其間沿革可區分爲四時期五年至八年爲官欸官辦時期八年至二十八年爲官督商辦時期二十八年至三十四年爲商股官辦時期三十四年以後爲完全國有時期至以線路工程而言可區分爲陸海兩種光緒五年試設陸線由大沽至天津七年乃有津滬線之設計長三千零七十五里局所七處時李鴻章提倡電報事業使人民咸知便利於第一月內收發商電概予免費八年二月添設鎮甯線長江上游各要城鎮亦相繼通報其時廣東至香港商務繁盛尙無電信交通商人

集貨組織華合電報公司於是年五月成立由粵督監理其事初設線時僅通至九龍香港各報皆渡船遞送光緒十年華合公司與大東公司商借水綫成議遂得直達香港是年四月商電局添設滬甬綫路其時滬粵陸綫亦已告竣共長三千三百里南北各省亦均展設陸綫惟北京尙無電局必驛遞至天津當軸知其不便於光緒十年添設京津綫路光緒十三年滬漢綫路擴充至重慶成都騰越蒙自等處並由枝綫展接黔省黔省當時亦已自設電綫連接兩廣並通省內各要城鎮頗見發達光緒十七年保定與甘肅之甯夏山西之潼關先後通報同時新疆亦籌設電綫於光緒二十年通電二十四年京恰路告成橫亘蒙古境內東三省各綫造於光緒十二年因庚子之役毀折將盡於三十三年始一律修復以上皆自辦者至洋商所設綫由中國收回者同治十二年丹商所設淞滬陸綫光緒九年以銀三千兩購回德人所設北京塘沽幹綫及鐵路至天津軍綫於光緒三十三年以德金四萬九千一百七十五馬克購回此陸綫之大略情形也至於海綫當分三種（一）中國自有之海綫（二）與他國合辦之海綫（三）他國海綫與中國有密切關係者分列于左

中國自有之海綫

(一) 徐口海線

此線由廣東之徐關至瓊州之海口設於光緒十年係由大北公司代設

(二) 滬煙沽正水線

此線由上海至烟台大沽之單線庚子年內地陸線不通大東北公司建設者中國以主權所在竭力交涉始訂約贖回計本金二十一萬鎊息金十九萬七千六百四十鎊分六十期攤還每年陽歷三九月兩期共付本息六千七百九十四鎊

(三) 烟沽副水線

此線係由烟台至大沽之雙線性質與正水線同計本金四萬八千鎊息金四萬三千四百八鎊分五十八期攤付每年三九月兩期共付本息一千五百七十六鎊

與他國合辦之水綫

(一) 中日煙大水線

此線由烟台至大連原爲俄國所設日俄戰終歸日本所有改爲中日合辦在中國海面七英里半歸中國其餘歸日本報費不入攤分歸日本每字應提若干另有契約

他國海線與中國有密切關係者

一英國

英國大東公司水線計三條 (一)香港至川石山 (二)川石山至上海 (三)香港至印度 以上各線傳遞出洋電報均入攤分惟滬福廈港自相往來電報另有辦法不照攤分合同辦理

二丹國

丹國大北公司水線計三條 (一)由香港至廈門 (二)由廈門至上海 (三)由上海至日本長崎傳報辦法與大東公司一律

三德國

德國水線有二 (一)由上海至約波(約波係太平洋小島)入攤分合同 (二)由上海達青島轉烟台一線(庚子年設)不入攤分合同一千九百十五年日德戰役爲日本割斷不能通電

四法國

交通紀實 電政沿革

法國水線由廈門之鼓浪嶼至越南海防

五美國

美國水線由上海至小呂宋檀香山入攤分合同

六日本國

日本水線有三 (一) 滬崎水線由上海至達長崎轉遞日文電報 (二) 川石山至

台灣水線此線本中國所有因線壞不能經久故售於日本得價十萬元 (三) 大連

至日本佐世保水線

以上海線之大略情形也其陸線與各國有密切關係者計有三種謂之接線一中法一中俄一中英中法接線合同訂于清光緒十四年接線地點在廣西之憑祥廣東之東興雲南之河口中俄接線合同訂于光緒十八年接線地點共三處北爲黑龍江之海蘭泡東爲吉林之琿春西爲西蒙古之塔城中英接線合同訂于光緒二十一年接線地點在雲南之騰越以達印度等處此中外接線之大略情形也光緒三十四年郵傳部奏請收贖商股並附陳減費辦法是時電政局督辦周萬鵬派往葡京赴萬國電政公會亦電稱公會以中國報

價太昂爲詞於是部議酌減電費二成民國元年交通部成立又議酌減報價本省往來華文電報每字洋六分隔省往來電報不論遠近每字洋一角二分洋文加倍自經兩次酌減當時不無虧短一年以後發報驟增收亦距民國二年更與洋公司訂定減收報價辦法並訂收發遲緩電辦法凡歐美各國來去電報非緊要者定名遲緩電減收報費中外稱便推廣至各大埠有三十七處之多又於重要地點設忽斯登自動機（雙工快機）及波文快機每分鐘平均收發二百字左右兩路距離長遠者中間設有自動轉報機以助電力比電政改良之大略情形也中國幅員遼闊工程上之運輸不便加以物料昂貴養綫尤難電報餘之款恒爲移補路政外債之用官電欠費甚鉅一時又難撥還各省綫路遂無力擴益充來日經營正復不易若大加整理以期永久則電報前途一日千里未可量也茲將民國至元年五年上半年所有電政收支盈虧大數及綫路局所人數比較立表附後 附表五種

乙 無綫電報

無綫電報爲軍事上交通之利器而於政治商務上遇緊急機密時亦多利用之處此在今日爲最宜注意講求之一事也中國之創立無綫電可分爲六時期袁總統任北洋大臣時

於光緒三十一年延聘意國海軍遊擊葛拉斯等爲教習在上海電報總局選調學生至天津學習是年十月畢業而葛拉斯承購之馬康尼所造電機可達一百五十英里亦已運到因在海圻海容海籌海琛四艦安設電機令學生實地練習並在南苑天津保定行營等處建置報房排設機座互相通報頗著成績遂於光緒三十二年六月將創辦情形專摺奏報並附片奏請賞給葛拉斯三等第三寶星是爲第一期光緒三十四年吳淞至崇明海綫毀斷由蘇省改設淞崇二處無綫電局以代官商通電之用是爲第二期宣統元年上海英商滙中旅館在租界私設電台有碍中國主權經郵傳部與英使磋商購回歸中國自辦附設於上海電報局內是爲第三期宣統三年德國西門子得律風廠請在中國南京北京兩處借地試驗無綫電報見其收發甚靈通報甚遠遂由海軍部收買專供傳遞軍電之用是爲第四期民國成立南京一台因軍興毀棄蘇省自設之吳淞一局亦同時毀壞北京一局歸交通部接管並向德國訂購同式之電台一座設於張家口藉通軍報是爲第五期民國二年本部與海陸軍參謀各部會議向德國訂購無綫電台八座分設各海口各邊疆及內地適中之處是爲第六期此中國無綫電台大略也現在吳淞廣州武昌福州四處均已完工除武昌一局

僅供傳遞官報外其上海吳淞福州廣州四局按照萬國通例均遞商報尙有四台俟機器運到再擇地添設此現在籌備之情形也

丙 電話

中國之有電話自英人創於上海租界

始初不收費要求各商戶試用三個月後收一元至二元按年遞增

商民試用均稱利便其

後各通商口岸洋商遂接踵而起漢口請借杆柱綫廈門請自行設綫耽耽逐逐競聘捷足以求攘此交通之權利光緒二十五年七月電政大臣盛宣懷始奏准於電報局試辦德律風並勸華商集資自辦與電報局相輔而行是年十一月廣東天津北京等處遂先後設局開辦是爲中國電話權輿紀其沿革可分爲三期前清光緒二十五年以前惟通商口岸租界內有電話各省官吏以其消息靈通或於衙署局所間裝設專用電話內地人民耳目瀟灑始知利用是爲第一期自二十五年奏准歸電局兼辦後京津滬粵太原等處皆先後籌設郵傳部成立以後遂收歸部辦此時風氣大開咸知爲交通之必要是爲第二期嗣於宣統二年訂定專章獎導各省官商遵照章程集資興辦此爲全國提倡普及主義是爲第三期茲將二十五年以後電話經過歷史撮要列左

光緒二十六年丹人濮爾生乘庚子之亂建設天津電話達北塘塘沽一帶

光緒二十七年丹人濮爾生建設北京電話光緒二十九年廣東電報局開辦廣州電話民國元年改歸廣東地方官辦

光緒三十年政府收回丹商所辦北京電話光緒三十一年政府收回丹商所辦之天津電話又派工程司吉田正秀測勘北京至天津塘沽大沽之電話路綫籌畫興辦德人亦於是年建設烟台電話

光緒三十二年上海電政局開辦上海電話

光緒三十三年四年部辦太原上海廣州電話並將北京天津電話加以擴充

宣統元年以天津至塘沽大沽電話爲庚子年德人所設估價收回又於上海展設開北電話綫並設水綫接至浦東北京電話向係複式交換是年改換公共電池綜計北京天津上海廣東太原五處用戶四千五百二十餘家

宣統二年訂立各省電話章程規定部辦省辦商辦之權限京津滬晉粵爲部辦總計用戶五千三百八十七家河南安慶長沙南京蘇州貴陽奉天濟南長春安東齊齊哈爾吉

林爲省辦總計用戶一千一百二十九家福州廈門武漢南昌爲商辦總計用戶九百餘家又德國所辦之烟台電話亦於是年收歸部辦

宣統三年預備改良天津電話並開辦重慶鎮江電話因軍興不果是年部辦電話用戶增至五千六百八十二家省辦電話增成都一處用戶增至一千六百餘家商辦電話增無錫雙城兩處

民國元二年交通部成立時因軍事倥傯對於電報一方面力謀統一幾無暇籌及電話之進行二年春始著手整頓力加改良北京電話局因用戶驟加亦籌議擴充遂有添設西局之計畫

民國三年天津電話一律工竣用戶亦漸增加並開辦鎮江保定電話又調查各省電話定收歸部辦之計畫當時濟南電話計綫路三十里用戶三百餘號資本洋二萬餘元長沙電話用戶二百八十八號資本二十五萬元江蘇電話用戶一百六十四號雲南電話用戶一百二十號以上均屬省辦甯波電話用戶二百二十五號資本四萬七千元廈門電話用戶二百五十餘號資本二萬三千元紹興電話用戶一百八十餘號資本二萬元武進電話用

戶一百三十八號資本一萬元以上均係商辦是年因擬辦長途電話以期營業發達遂將南京蘇州電話先行收回並籌辦揚州電話又收回漢口租界德人所設暨武漢夏商辦電話并改用公共電池現正從事建築約計明年夏秋間可期竣工

民國四年繼續籌備擴充積極進行而於各省已設之官商電話尤復加意整頓不遺餘力預計數年之後武漢電話不難至萬戶以上各電話亦必有數培之增可斷言也